

# 外面的边界

中国外婆

孙拥君 著

中国文化出版社

# 外面的世界

——中国外婆

孙拥君 著

中国文化出版社

# 外面的世界——中国外婆

---

作    者:孙拥君

责任编辑:张脉峰

装帧设计:郝志辉

出版发行:中国文化出版社

印    刷:中国文化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7

字    数:20万字

版    次:2008年5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988-98352-8-6/I·3801

定    价:25.00元

---

中文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目 录

第一章 尾声：每个人都有这最后一刻 .....	1
第二章 方家大院不是大院 .....	12
第三章 巢湖的路是风浪打造的 .....	30
第四章 逃匿者究竟是好人还是坏人 .....	40
第五章 崩岸，不是什么大事 .....	58
第六章 祸乱、女人及影子政府 .....	71
第七章 疏星，隐秘地闪烁在东岸 .....	88
第八章 一弯浅月之前的血腥 .....	105
第九章 桃红街，狼烟中的母亲记忆 .....	122
第十章 纸灯夭折之前，五条狼跟踪外婆 .....	138
第十一章 家庭夜校，师生总共只有二人 .....	155
第十二章 白雾茫茫，绿草苍苍 .....	174
第十三章 尾声：一棵天上的桃树 .....	212
后记 .....	222

## 第一章

### 尾声：每个人都有这最后一刻

2005年3月，早春的天气，父亲病重住院。

下班后，我径直来到医院。母亲告诉我，中午父亲病重，已经难以站立，很危险。她急忙打电话给120。救护车来了，但司机和医生没有抬病人的义务。

母亲焦急地敲邻居家的门，开始发出平生从来没有呼过的“救命”。但此时邻居家没有人。她准备上楼一家一户地呼救，这时，一个意外的情况出现了，楼下大防盗门竟然开了，进来两个身强力壮的男人，其中一个像篮球运动员——这真是天无绝人之路，两个准备上楼的男人知道情况后，二话没说，进屋把父亲搬到担架上，他们担当了运送病人的主力军。

我汗颜了。自古忠孝不能两全，我呢，谈不上对职业的忠诚，不过是吃一口饭罢了。父亲在最需要儿子的时候，我却不在身边，不能该出手时就出手，儿子，有什么用啊。

我一天上午休息，离开天印宅，到东城宅拿东西。外婆一个人坐在房间的床上，听到了动静。她问我父亲的病况，我说还好，比较稳定。她叹口气，郑重地说，父亲是个好人。有一阵，每天给她端碗送饭。她对我说：他一定会好起来的。好人应该有好报的。

我默默地站在那里。

家里一下子显得沉静。似乎少了生活的气息。这是我第一次对这个100平方米的住宅产生这样的感觉。

外婆叫我坐下来。我坐在一张板凳上。

我们似乎没有多少话可说。

我忽然感到亲切，感到有一点火苗儿舔着我冷静、霉湿的心窝。这么些年了，外婆跟我们生活了多年。虽然我们少年时代生活清苦，但并不感到多苦，而且感到十分快乐。虽然我们青年时代充满了热情，在社会的狂风巨浪里沉浮，没有在所谓事业上取得什么辉煌的成就，但我们在苍茫的原野上，感到自己依然是坚定的跋涉者，没有倒下，更没有消亡。这是因为我们有根——生命之根、亲情之根、信念之根。外婆就是我们的根啊。

人到中年，扎根民间。我们有 100 个理由解释我们的成败，但我们在外婆面前，不需要任何一个理由了。她就是历史，就是一部经典名著，就是一个最朴素的真理。在她面前，我会感到平和、冷静、从容，好象一个大海上的游子进入温暖的、灯火闪烁的港湾。

“你饿吗？”外婆习惯性的问道。

我今早在我居住的天印宅自己做了稀饭，参合了苏北荞麦，味道好极了。我一点不饿。但我却很愿意外婆这么问我，很愿意接过她递给我的香甜可口的桃酥。那是我小时候喜欢吃的。

我一边咀嚼桃酥，一边高兴地说：好吃，好吃。

外婆对我说：不管碰到什么事，都要把自己照顾好，身体养好。世上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

我继续咀嚼着，没有说话。

“你要常来看看，可以住在这里啊。”

我没有说话。我在天印宅独住两年，习惯了那种生活。

“我明天就要到姨妈家住了。”外婆说。这样也好，母亲无力照顾父亲的同时，再照顾外婆。

屋里那个关在笼子里的小鸟，唧唧喳喳，给空旷的住宅带来一点生气。

这鸟，你也带走吗？我问道。

“当然要带走，没人管它，它会饿坏的。”

我打量小鸟，彩色的羽毛闪着光芒。感谢你呀，小鸟，你在外婆寂寞的时候，陪伴她度过一个个白天。每天外婆都要出来和你对视、说话。有几天，外婆身体不好，不能出来看你，你像丢了魂似的烦躁地叫着，家人以为你病了。后来把你拎到外婆房间，你看到外婆还在，就停止了叫声。小鸟啊，你也通人性，懂得爱啊。你有时比我们人，比我这个外孙要强的多啊。

谢谢你啦。我谢谢你啦，小鸟。

忽然，我的双眼有点潮湿。

外婆以前住在 50 里外的桃红街，她在那里一住就是 60 年，经过了多少人事变幻。我 18 岁离开家乡，经常回去看到她。北街老屋、新房，纺织厂单间平房，镇政府家属楼，她都住过。倒是近些年来很少回去。

她曾希望到我在东山的小家住一段时间，哪怕住几天也好，亲眼看看她的大双子有了自己的新房，有了自己的家庭，有了自己可爱的女儿。不容易呀。世事沧桑，建立一个属于自己的平静的港湾是最成功、最幸福的事。外婆用自己的辛劳，养活了瘫痪的外公和幼小的女儿。她什么苦没吃过？

可是，我一直没能满足她的这一并不苛刻的愿望。我有愧呀。我不如小鸟啊。

我告别了外婆，要到医院去送东西。我没想到，这是我最后一次跟外婆在父母的住所见面、谈话。外婆被接到姨妈家，就一直没有能再进这套房子。

小妹以深圳速度匆忙自美国芝城登机，降落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凌晨两点钟，细雨霏霏，我在东山县委门前钻进上海来的一辆出租车，陪小妹来到东城宅。

母亲站在大门口，手执雨伞，等待我们。

次日晨，小妹来到医院看望了父亲。

离开医院，我陪小妹来到姨妈家，外婆躺在里屋休养。听说

外婆来到姨妈家第一件事就是“勒令”“指挥”姨妈拿掉房间所有的偶像。这使我们吃了一惊。

“给我拿走，都拿走，我不要看这个。”

姨妈不知所措。这个在中国生活了九十多岁的老人，长期受佛教习俗的影响，曾经热衷于偶像崇拜，现在怎么要清除一切偶像呢？

“小妹说过，耶稣教不信神像……”

外婆年轻时争强好胜，吃苦耐劳，养活多病瘫痪的丈夫，支撑起王家的门面。大半辈子，她对生计、联姻、建房、生育等不知做过多少决定、指挥，到了晚年，她的指挥不那么灵了，这个春天，叫姨妈除掉房间摆设的偶像，大约是她最后一次果断的决定、有效的指挥。她是否预感到自己和万里之外的小妹，在基督文化的光环里，将有一次最后的相见？

她并不知道小妹回来，小妹走进房间，坐在床沿，她只能看到模模糊糊的阴影。她的视力衰退的厉害，看不清人。小妹握着老人的手，外婆说：“是小妹啊？”

“是我呵，婆婆。”

外婆竟然没有感到意外。她顿了顿说：“你们过的好吗？在外面一家人要团结啊。”

小妹和外婆紧紧握手：“外婆，我以基督的名祷告……”

人间平安、善良、互助的愿望，和关于生命真谛的术语结合，听起来那么真诚，那么从容，好像宇宙的光线射进房间，这个世界充满了花朵、蝴蝶、碧池、祥云。

“你信吗？”小妹轻声说。

“我信，我信。”衰弱的老人声调高了起来，音质忽然少有的明亮，充满韧性和张力。

这声音多像健康时期的外婆啊。那时，她不论高兴还是气恼，都会用这样宏亮的嗓音。现在，她脸色苍白，几乎不能下地，眼睛快瞎了，和几天前相比，身体状况又下了一个、两个台阶。

生命是如此坚强，又是如此脆弱。

人啊，哭着来的，走的时候，连哭的能力都没有了，让亲人代替自己哭。难道上帝非要剥夺我们的生命权么？在地球的某个角落走了一遭，不管贫富、成败、荣辱、高低，都指望不要离开世界呀。

“宁在世上捱，不在土里埋。”

我想起这句至理名言，不是外婆发明的，但我却多次从外婆口里听到这句话。我在内心把这句话翻译成“好死不如赖活”，虽然不文雅，土里土气，有点痞子的味道，但对生命的尊重、珍惜，不也是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吗？

我忽然想到几年前在桃红街过年，那是个人生活即将崩溃的前夜。我很从容。每天骑车来回 100 里往返东山、桃红。那是冬天，外婆把她多年的棉被心，给我挡在双膝，使我一连七天穿行于寒风呼呼的路上。

外婆呀，您多希望您的后代有一个稳定、温暖的生活。然而，您比我们更了解人，更了解女人，在您平凡、习俗的眼光里流露着深刻的生活哲理：男人比女人艰难，难在男人贫弱是灾难，男人富强也可能遭来红颜祸水。你不是常说：女的×一夹，到哪里都能生活，男的呢就不行了。晴阳要防阴雨天，怎么防？手头余几个钱。爱是虚的，人也假的很，翻脸认不得张老三，靠不住……

您凭一个在世上生活了 91 年的女人的经验和敏感，预测到我的婚姻正在风口浪尖，您想对我说点什么——您一辈子不知管了多少事，为此说了多少话，但这一次您没有说出来。您沉默了。

小妹走后没几天，外婆一夜之间，消瘦了许多。

她几乎不能进食，眼睛看不到东西，仅靠敏锐的听觉判断来人。这时，她有时犯迷糊，对一些人和事遗忘了，但大多时间却很清醒。对一些亲人的声音，他似乎淡忘，但对我们的声音却非常熟悉。

“是大双啊？”她一下子就能猜出我。

是啊，我和弟弟是双胞胎，从小就在她身边长大。后来小双一家又和她一道生活，她对我们的声音相当熟悉，早已烙在脑海里。我们虽然在一起磕磕碰碰，有矛盾，但毕竟是一家人，是她的“嫡系部队”。我们不仅血浓于水，而且情浓于血。

外婆青年时代在安徽巢湖生下一个儿子，不幸夭折了，完全是人为：老婆婆不慎将婴孩闷死在棉被里。后来生过两个小孩，都没能活下来。直到姨妈诞生，才保住了。接着是我的母亲。

解放后，她把两个女婿——我的父亲和姨爹当儿子，可灵魂深处为没有亲生儿子懊恼，有时愤愤不平。直到晚年，到东山享受到母亲的一把尿一把屎的精心照料，住在铺有木地板的房间，才感到共产主义真的实现了。她不止一次地说：“我简直住进了天堂。”

在我的记忆里，80多岁时的外婆身体依然健康，看见和她同年的、比她小的老人先后离世，她微微感到一丝落寞。

“人为什么要死呢？”有一次她终于轻轻地自言自语。

后来，小双用灵魂长在的话安慰她。小妹从遥远的电话里传福音，小双抓住了这个机会，编制生命的神话：信耶稣的人，可以在另一个世界很好地生活，不会死的。耶稣说，凡信我的，虽死仍然活着，不信我的人，虽活却死了。我们会永远在一起，地上的日子毕竟有限，但天上的日子却无边。

小双早早离开校园，承担起劳动的责任。但他躲在桃红街业余自学中文，对现代汉语、古代汉语比较入门，可以用文言文阅读《史记》。后来又大量阅读西方小说名著。他在少年时代就通读了《水浒传》，并且私下写作章回体小说《南方全传》，轰动了学校。

外婆对这个民间文化人的话是相信的。当然，投胎转世，太玄乎了，小双是不相信的，外婆也看出了破绽。但自从出了个基督，小双找到了安慰外婆的精神渠道。一个老人走向衰亡是不可避免的事，如何用一种平和的心态面对自然规律，宗教可以发挥

一些实际作用。

“您要相信，我们的眼睛睁着，看到东西，但也有看不到的东西。那看不到的，也许就是另一个世界，同样是美好的，甚至更美好的……”

听完小双的话，外婆略加思索，脸上露出一丝欣慰的笑容。

现在，我眼前的外婆正走向衰败，像一棵老树，虽然外在的阳光雨露依旧，但自身却没有吸取的能量。她没有了笑容，没有了完整的言语，没有了力气。

5月3日下午，我有了休假的机会。仿佛冥冥之中，对外婆的身体状态的关切转嫁到对故乡的思念，我带上小女儿乘车回到我的故乡，三年未见的桃红街。

这里是我生我养我的地方，也是外婆多年生活的地方。在外婆94年的生活中，她有近四分之三的时间在这里呆过。

儿时，比我小10分钟的弟弟跟外婆睡一张床，我则跟母亲睡一块儿。这就造成了两个儿童的心理定势，产生了“亲婆派”和“亲母派”。每当小兄弟之间闹矛盾，我就喊外婆的名字：“方后金”，以示不尊。小双也以牙还牙，喊母亲的名字：“王家明”，以示反击。在那个封闭传统的年代，直呼大人，尤其是自己上辈的姓名，无异于骂人了。

小女儿和侄子玩得开心，他们在电脑前玩游戏。

我吃过晚饭，和小双出去散步。

镇上路灯亮了，但小镇和城市不一样，没有光怪陆离，有的却是相对的宁静。我们走到一个冷僻的路口，沿着铁道行走。两边是大片大片的原生态植物，构成两道黛绿的屏障。我们默默走了一会儿，我终于说话了：

“外婆不能吃饭了……”

黑暗中，看不清弟弟的神情。他曾在桃红街多次担负外婆的健康顾问和医生，兼配药师，把外婆从疾病和衰亡线上挽救过来。他为了弄清自己年轻时血尿的情况，自学中医，对一些中药

比较了解,感到生命是自然的一部分,要靠自然的药物调节、维护。然而,自然之所以成为自然,包含强健,也包含虚弱;包含救治,也包含不治;包含兴盛,也包含衰败。

在青少年时代具有群体组织能力、口若悬河的弟弟,此刻,仅发出一个简单的音节:

“嗯……”

我们走到北街,从那里拐弯返回。

我们都在回避什么,即使是一个常识性的话题。

故乡啊,您的游子回来了。没有鞍前马后的喧闹车队,没有出手不凡的黄金万两,没有学术等身的知识成果,没有稳健的个人生活,没有欢迎的鲜花、掌声、镁光灯,有的只是曾经热忱似火,而今冷静的心。

我失去过很多,80年代10几个善良姑娘的青睐,90年代最后一个纯净美丽姑娘的等待,还有官场的召唤,发财的引诱,强健的体格……

那是一个货币浮生的年代,也是思想复苏的年代。那是道德抵抗的年代,也是法治萌芽的年代。那是文学冲动的年代,也是三班倒日夜无常的实战年代。那是控制欲望的年代,也是派生阴谋的年代。那是轰轰烈烈、春潮汹涌的年代,也是山雨欲来、流萤游荡的年代。那是探险、暴发、盲动的年代,也是静养、思索、沉寂的年代……

那得到的,失去的,无一不是身外之物。

我回到了多年生活、战斗过的东山。

深夜,我躺在床上,看见了外婆,她衣冠整齐,三次从容进出一所老房子,那是桃红街北街的瓦屋。那是80年代我高中毕业在镇上打工时翻建的私宅。我默默地看着外婆,镇定地进进出出。她为啥那样呢?难道是她想回家了?

我醒来,仍然是夜色的黑暗。

我自然想到“托梦”一说,桃红街瓦屋的门槛意味着什么?

生死界限吗？

外婆被送进医院挂水。

下班后，我拖着疲倦的身体，来到医院。外婆神志清楚，已经不能说话。一位临时通过养老院招来的保姆照料她。父亲身体虚弱，心理承受能力更差，一直呆在家里养病。他刚刚能在屋外走几步，仿佛随时要倒下的样子。姨爹也身体不好。姨妈年纪大了，身体也不结实，多病缠身。母亲虽然相对年轻些，也是有病在身。尤其是近年来照料外婆，照顾父亲，身心疲惫。

我站在病床前，俯身喊道：“婆婆，我是大双。”

外婆缓缓转过头来。我握住她的手。那手枯瘦无力。她缓缓抬起一只手，在嘴边停下，我明白她要我喂水。她仅能抿几小口水，便示意我停下。然后又示意再喂。再停下，再喂……

外婆已经完全丧失了视力，但我完全感到她“正视”我的混沌的目光。她手腕颤动，喉咙里发出一阵焦躁气流，表情万分焦急。她拚出浑身气力要跟我说话，却说不出来。

我对外婆说：不要着急，慢慢会好转的。

外婆忽然哼出声来，那是他想说的话了。她吃力地把一只手移到胸前停住了。我知道她心里难受，便轻轻按摩她的胸脯。

一会儿，她恢复了安宁。

我想，外婆想说什么？肉体的难受，人世的留恋，亲人的思念，对生命的最后珍爱，以及对我们的感激，尽在欲说不能的“话语”里了。

她上个世纪就想来我住所看看了。

现在我可以满足她的愿望。

9日上午，身高一米八〇的大表哥轻轻抱着外婆上车。医院第一次派车送老人走——以前都是派车接病人。车子驶过金箔大道，停在树木葱茏、鸟语花香的天印大院。

把外婆安顿好，母亲贴着外婆的耳朵告诉她：“妈，这是大双的房子，是大双的家，我们的家。”

母亲没忘记补充一句：“住在家里，好吗？”

丧失语言能力的外婆神志清醒，它用尽力气，缓缓地，一连点了三次头。这三次点头，是老人家对“家园”的最后认可。

外婆，真是对不起呀。我多年来闯荡社会，一直流亡民间，青年时代在《南京日报》发表第一篇小说《珍藏》，就是取材于您的生活经历。尽管您不识字，但我看得出，您是最高兴的。您把望外孙成龙，由于世事艰难，人心叵测，得不到“最亲近的人”公开的、潜在的、主动的铺路，再加上我的失误，我错过了80年代的爱情，没为您领回来一个美丽贤惠孝顺的外孙媳妇；我从民间大学的课堂，被历史的巨浪推向低谷，对故乡，对祖国的赤子之心，没能结出香甜的果实。在这个古老而年轻的大地上，有千千万万像我这样“绿色和平”的战士，像我这样身不由己的落荒者。如今，在您弥留之际，当医疗措施对您不起作用的时候，您终于到了我的家。

这是我的住所，也是您的住所。这是我的家，也是您的家。这是我们共同的家。

窗外，阳光明媚，绿叶扶疏，黄狗在溜达，鸟儿在啁啾。那棵石榴树是我的，石榴的幼苞正在等待绽放。那丝瓜藤是我的，结着几个纺锤形的丝瓜。那一块小小的菜地也是我的。等您身体好些——我忽然有了这样的想法，或者叫信念更合适——我扶您出门看看，哪怕站在窗口，也能看到那些美丽的风景。

那一排长长的葡萄架，那一块碧绿清澈的池塘，在这个新城区中间是不多见的。这是一块风水宝地。这里，没有看到人信基督，没有人传福音，但却是一块没有刻意追求得来的福地啊。

下午，我回到东城宅，父亲在休息。他的身体依然很差，不能看电视，不能多走路，不能看书刊报纸，甚至对稍高的讲话的声音非常敏感，连电话声，对这个曾经能喝酒吃肉的汉子，都是一种额外的负担。人到了这一步，真是没有办法。

我轻轻走到房间门口。父亲问：“外婆怎么样了？”

我说：“已经送到我的住处养病。”

父亲没再说话。他不愿在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的情况下，过问一个垂危老人的情况。那对他是一种不小的精神负担。

凌晨三时，月黑风高。我在东城宅接到电话，和二表姐、姐夫赶到天印宅。看守的母亲、姨妈发现外婆的情况不好，把我们连夜喊来。二表姐是个大块头，大眼睛，儿时在我记忆里象苏联姑娘，她握住外婆的手，温和地说：“婆婆，我是维华啊。你哪里不舒服吗？我喂点水给你喝好吗？”

外婆双目紧闭，她显然听出二表姐的声音，紧紧握住二表姐的手，不肯松开。

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大院里传来几声鸟儿的低吟。我离开了天印宅。

中午，我在单位食堂买了两份盒饭，送到天印宅。我实在太困了。回到东城宅，躺在沙发上，想睡个午觉。这时电话响了。我感到这不是好兆头。病歪歪的父亲传我接电话，是大表哥打来的：“我在婆婆这儿，你马上过来一下。”

我立即骑电瓶车，顶着烈日火急火燎地赶到天印宅，母亲站在门口告诉我：

“婆婆不在了。”

## 第二章

### 方家大院不是大院

晚清政府摇摇欲坠的那一年，安徽巢县，巢湖南边 30 里的山村，一个幼小的生命降生了。

这是一个类似中农的家庭，在赤贫与富农之间的经济水平。往前推一推，应当是当地比较体面的人家，祖父曾开过一个小私人钱庄，有些文化，但到了下一代，家境衰落，仅剩一点田产和几间平房。这个幼小的生命是个女的，大概是祖辈曾经开过钱庄当过“银行行长”的缘故，有一点秀才底子却沦为农民的父亲，为她起了一个与钱庄有关的名字：“方后金。”

方后金，就成了我外婆的名号。这个名字寄托了父辈东山再起、恢复钱业的梦想。然而，现实是无情的。那是个时局动荡的年代，纷飞的战火，土匪的洗劫，自然的灾害，使一个殷实的农家陷入困境，再也无力卷土重来，在经济上翻身。

这个农村小姑娘迅速由一个大清王朝的子民，变成中华民国国民。尽管进入民国年代，但清朝的习俗依旧，除了留长辫子的男人锐减，其他似乎没有多大改变。农民种田，商人经商，工人做工，老爷当官，还有驴车、小轿子、骡子磨坊、马灯、布店、盐铺、私塾……

平民生活也是不平静的。山村在一片很大的丘陵地区，东边是一座大山，许多山岭是大山的支脉，绵延百里。翻过这座山，就是一片田地，延伸到中国五大淡水湖之一的巢湖。巢湖很有气势，波翻浪涌，最宽处达 40 里，它浇灌方圆数万公里的土地，一

直注入滚滚浩荡的长江。

每年数次的涨潮是巢湖必不可少的景观。这时因为东海涨潮，带动长江的潮水，倒灌巢湖，这时，人们站在岸边，就会看到白浪滔天，呼啸而来，猛烈撞击土岸。经年累月，岸上的泥土坍塌了，流失了，形成一片片长长的“沙滩”。

潮水退却，滩上留下一些银鱼、虾米、贝壳、螺丝、水草。人们聪明了，在滩上挖出多个长方形的大坑，一来可以截留水产品，二来可以收集潮水的泡沫当押田的肥料。

巢县县城坐落在湖的东南，辖制的重镇桐炀河紧靠湖的西北，是合肥到芜湖的必经之路，是条官道。这个镇子，成为周围人们生活的中心，老街纵横交错，市面繁荣。许多农民把到镇上视为进城，仿佛过节似的。

童年的方后金听说桐炀河，就像听到巢县、芜湖、南京似的，心驰神往。那可是个大地方呀。

丘陵地区太偏僻落后了，出了村子，眼前一片荒凉。一年四季，山岗不断变换颜色，唯有野狼、野猪、野兔、野鸡、野鸟生生不息，活跃在野草杂林间。池塘和水沟清澈幽深，不时漂浮着绿色的蓬莲、荷花、藕节，小小的木盆当船划来划去，成为网鱼、钓鱠、采菱的交通工具，间或接送一两个天涯孤旅的客人过河上岸。

田园风光常常被季节粉碎。黄梅雨尚有绵绵的性情，影响了人们在土路上外出行走。如果遇到夏季的豪雨，引发水灾，则就是人们的一件大事。破了圩，村庄就成了彼此隔断的孤岛，牲畜的尸体，坍塌的房屋，直接威胁大家的生命财产，败坏大家的情绪。飓风也是可怕的，破旧的老屋、茅舍，像漏水的小舟摇摇晃晃，即将倾覆。大雪下来，则压在吱呀作响的屋顶，封锁了出门的土道。旱灾把田地折磨的变了样，龟裂的旱地影响收成，人们在饥饿中挣扎……

方后金生的健康活泼，大家喜欢喊她“小金子”。她儿时就跟村上其他女孩子不一样，跟父亲上山打柴，到野外摘桑果。没事就到村头豆腐磨坊看骡子绕石碾子转。她很奇怪，黄豆伴水，倒